

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文件关于加强退市风险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规定“退市风险公司应当分别在年报预约披露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和十个交易日，披露年报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 2022 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1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的消除情况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被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所”）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2]0011261 号）。针对 2021 年度审计报告中无法表示意见所涉及事项的影响消除情况说明如下：

1、审计范围受限

（1）重要子公司审计受限

公司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衡所”）为公司专项审计服务机构。天衡所于 2022 年 7 月进驻上海子公司芯讯通、龙尚科技展开现场工作，充分获取了相关证据，并对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出具了天衡专字（2022）01822 号《关于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审核报告》。

（2）函证受限

公司聘请了天衡所为公司专项审计服务机构，结合大华所执行的函证程序，天衡所针对 2021 年度审计过程因快递停运导致的函证程序无法执行的情况，全部重新补发银行函证并全部取得回函；补发了往来函证且已回函金额占发函金额比重达到 90%。

2、资产减值的计量

公司对重要的资产的减值情况逐一进行了重新评估，并对相关资产减值事项进行了会计差错更正，且委托天衡所对公司 2019 年至 2021 年度的会计差错进行了更正，出具了天衡专字（2022）01822 号《关于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审核报告》。

3、其他应收款中个人备用金

公司财务部门、业务部门成立个人款项余额清理小组，针对跨期个人借款进行专项清理工作，对于需归还的部分已督促归还，需列入成本费用的已进行会计差错更正，对单项认定已经无法归还的备用金在 2021 年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还未发生支出的备用金，年底要求全部归还清零，根据下一年度项目预算情况，重新申请备用金。截止到目前，公司已经完成了非标意见所列示的借款余额的清理与整改工作。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

针对 Ayla Networks,Inc. 投资的公允价值，公司委托江苏天健华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其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评估，取得了华辰评报字（2022）第 0271 号《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 2021 年度财务报告专项复核需要涉及的 Ayla Networks,Inc. 股权公允价值计量项目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果显示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允价值为 11,322.41 万元，需在 2021 年调减账面价值 5,381.33 万元，该项调整已在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6）》中予以披露。

5、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为积极推动内控整改工作，公司在董事会、监事会的指导下设立专项小组开展内部自查整改。从内部控制建设、人员管理、内控执行等方面全面、深入开展自查整改，并对现有制度进行梳理，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设立和执行情况进行内部审计，对存在的内部控制缺陷进行整改和优化，对于已发生的问题及时予以解决，同时加强全员对法律法规及各项内控制度的培训学习，强化规范意识，保障各项规章制度的有效落实，加强内部审计部门对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与执行情况的日常监督检查，并出具了公司内部控制整改报告。主要内容有以下几点：

（1）对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的事项及时进行整改和优化

A. 明确收入确认时点及财务实施审验监督流程

B. 加强关联交易的识别和披露

C. 有效执行个人备用金使用制度

- (2) 开展会计差错更正自查和追溯调整
- (3) 自查内控整改
- (4) 梳理现有制度，加强内控建设
- (5) 强调内控执行，保障各项规章制度有效落实
- (6) 加强内部审计对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
- (7) 开展学习培训，提高整体规范意识

针对上述无法表示意见所涉事项，公司将依法依规委托审计机构出具专项报告，最终无法表示意见所涉事项的影响消除情况以审计机构出具的专项报告为准。

二、2022 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

天衡所项目组自 2022 年 11 月进驻公司现场开展审计工作以来，年审会计师多次与公司管理层就天衡所及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计划审计范围、关键审计事项和时间安排进行沟通。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正有序推进 2022 年年度报告编制及审计工作，天衡所正有序执行相应审计程序、获取审计证据并进行审计底稿的编制。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年报编制及审计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上述 2021 年度非标审计意见涉及事项消除情况需要以审计机构出具的专项审核报告为准外，公司暂不存在其他可能导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非无保留意见的事项。在重大会计处理、关键审计事项、审计意见类型、审计报告出具时间安排等事项上，公司与天衡所目前不存在重大分歧，最终以年度审计报告意见为准。

三、其他事项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加强退市风险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1 月 31 日、2 月 14 日、2 月 28 日、3 月 14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一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四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2、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预约披露日为 2023 年 4 月 11 日。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8 日